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9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于2018年12月26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受理，公司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于2019年3月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14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现根据规定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反馈意见回复文件。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8日